2025年度菏泽市民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负责起草地方性法规、 政府规章草案， 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拟定全市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执法监督，承担中共菏泽市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四)拟订全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研究全市行政区划优先设置建议。按照管理权限牵头负责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初审呈报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按权限负责市际以及县区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负责全市地名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按照管理权限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和更名审核工作。

(五) 拟订全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

(六)拟订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对违反有关殡葬法规政策的行为进行处理。

(七)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组织拟定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全市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全市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定全市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组织拟定并协调落实促进全市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 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全市福利彩票销售管理工作。

(十二)指导监督中央财政拨付和省、市级财政安排的民政事业资金管理使用。负责全市民政统计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民政系统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或者参与民政服务机构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按照职责分工对事故发生单位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协调各级民政部门参与安全事故处置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菏泽市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1、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2、菏泽市社会福利院 3、菏泽市救助管理站 4、菏泽市殡仪馆 5、菏泽市民政事业发展中心 6、菏泽市社会救助服务中心(菏泽市养老服务中心)。

纳入菏泽市民政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2、菏泽市社会福利院

3、菏泽市救助管理站

4、菏泽市殡仪馆

5、菏泽市民政事业发展中心

6、菏泽市社会救助服务中心(菏泽市养老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菏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62.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62.6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77.9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29.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8.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5.0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6.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07.6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25.20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25.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325.20	**总计**	62	5,325.2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菏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25.20	5,325.20					
205	教育支出	77.96	77.96					
20507	特殊教育	77.96	77.9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77.96	7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9.45	4,229.4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00	3.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30.00	83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502.36	502.36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00	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3.65	323.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9.95	399.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29	101.2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07	87.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60	17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38	20.3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2	13.62					
20809	退役安置	44.53	44.5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4.53	44.53					
20810	社会福利	2,216.92	2,216.92					
2081001	儿童福利	574.74	574.74					
2081002	老年福利	222.50	222.5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1004	殡葬	1,057.60	1,057.6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62.08	362.08					
20820	临时救助	348.59	348.59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48.59	348.59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65.49	365.4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65.49	365.4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5.73	15.7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5.73	15.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	5.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	5.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77	88.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77	88.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55	24.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62	63.6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0	0.6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5.04	155.04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5.04	155.04					
2159802	制造业	155.04	15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35	166.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35	166.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35	166.35					
229	其他支出	607.64	607.64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7.64	607.6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1.22	601.22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2	6.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菏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25.20	2,551.32	2,773.88			
205	教育支出	77.96		77.96			
20507	特殊教育	77.96		77.9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77.96		7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9.45	2,296.20	1,933.2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00		3.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30.00	727.25	102.76			
2080201	行政运行	502.36	437.36	65.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00		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3.65	289.89	33.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9.95	399.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29	101.2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07	87.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60	17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38	20.3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2	13.62				
20809	退役安置	44.53		44.5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4.53		44.53			
20810	社会福利	2,216.92	979.19	1,237.73			
2081001	儿童福利	574.74		574.74			
2081002	老年福利	222.50		222.5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1004	殡葬	1,057.60	617.11	440.4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62.08	362.08				
20820	临时救助	348.59	184.57	164.01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48.59	184.57	164.0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65.49		365.4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65.49		365.4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5.73		15.7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5.73		15.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	5.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	5.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77	88.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77	88.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55	24.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62	63.6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0	0.6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5.04		155.04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5.04		155.04			
2159802	制造业	155.04		15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35	166.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35	166.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35	166.35				
229	其他支出	607.64		607.6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7.64		607.6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1.22		601.22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2		6.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菏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62.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62.6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77.96	77.9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29.45	4,229.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8.77	88.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5.04		155.0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6.35	166.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07.64		607.6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25.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5,325.20	4,562.53	762.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325.20	总计	64	5,325.20	4,562.53	762.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菏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562.53	2,551.32	2,011.21
205	教育支出	77.96		77.96
20507	特殊教育	77.96		77.9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77.96		7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9.45	2,296.20	1,933.2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00		3.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30.00	727.25	102.76
2080201	行政运行	502.36	437.36	65.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00		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3.65	289.89	33.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9.95	399.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29	101.2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07	87.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60	17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38	20.3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2	13.62	
20809	退役安置	44.53		44.5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4.53		44.53
20810	社会福利	2,216.92	979.19	1,237.73
2081001	儿童福利	574.74		574.74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1002	老年福利	222.50		222.50
2081004	殡葬	1,057.60	617.11	440.4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62.08	362.08	
20820	临时救助	348.59	184.57	164.01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48.59	184.57	164.0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65.49		365.4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65.49		365.4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5.73		15.7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5.73		15.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	5.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	5.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77	88.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77	88.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55	24.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62	63.6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35	166.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35	166.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35	166.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菏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0.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88.06	30201	办公费	16.9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98.07	30202	印刷费	5.4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17.10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8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50.64	30206	电费	10.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67	30207	邮电费	4.5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25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11.6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8.63	30213	维修（护）费	1.6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2.8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4.7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04	30216	培训费	0.3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6.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6.2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0.5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75	30226	劳务费	2.6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9	30228	工会经费	13.2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9.5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9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3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9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人员经费合计		2,421.32	公用经费合计					12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菏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2.67	762.67		762.6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5.04	155.04		155.04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5.04	155.04		155.04	
2159802	制造业		155.04	155.04		155.04	
229	其他支出		607.64	607.64		607.6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7.64	607.64		607.6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1.22	601.22		601.22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2	6.42		6.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菏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菏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44		26.02		26.02	0.42	26.44		26.02		26.02	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325.2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413.17万元，下降31.18%。主要是一是2024年新增市殡仪馆改扩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3000万元，二是各单位压缩业务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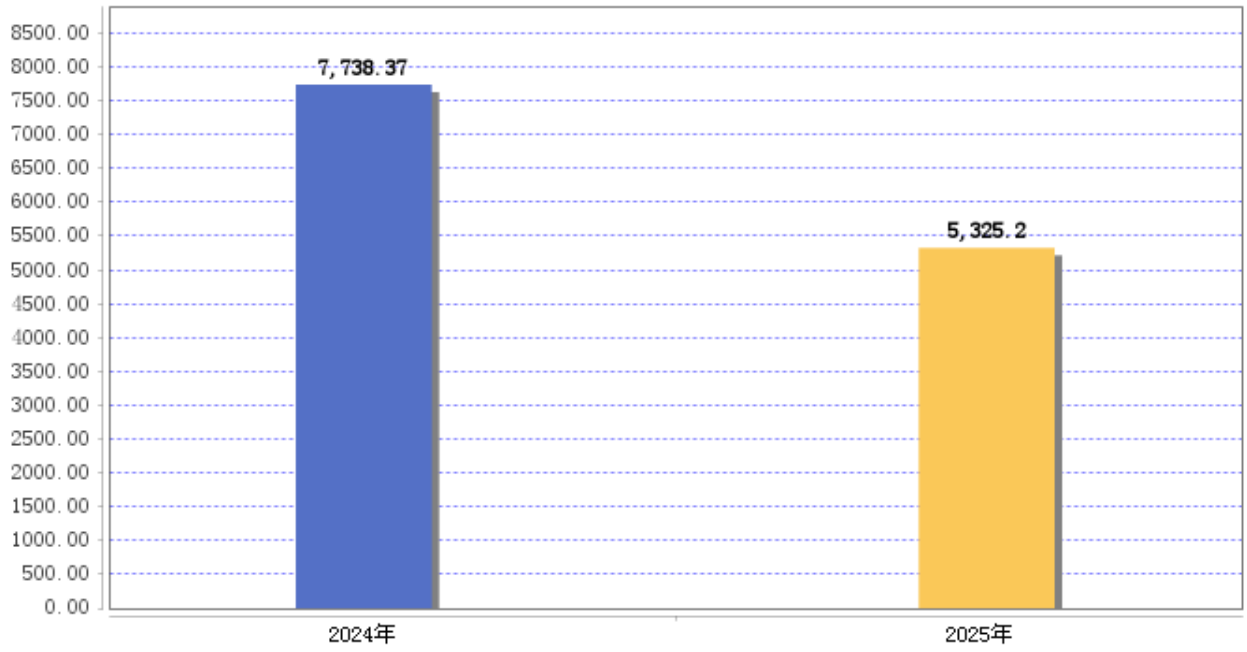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5,32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325.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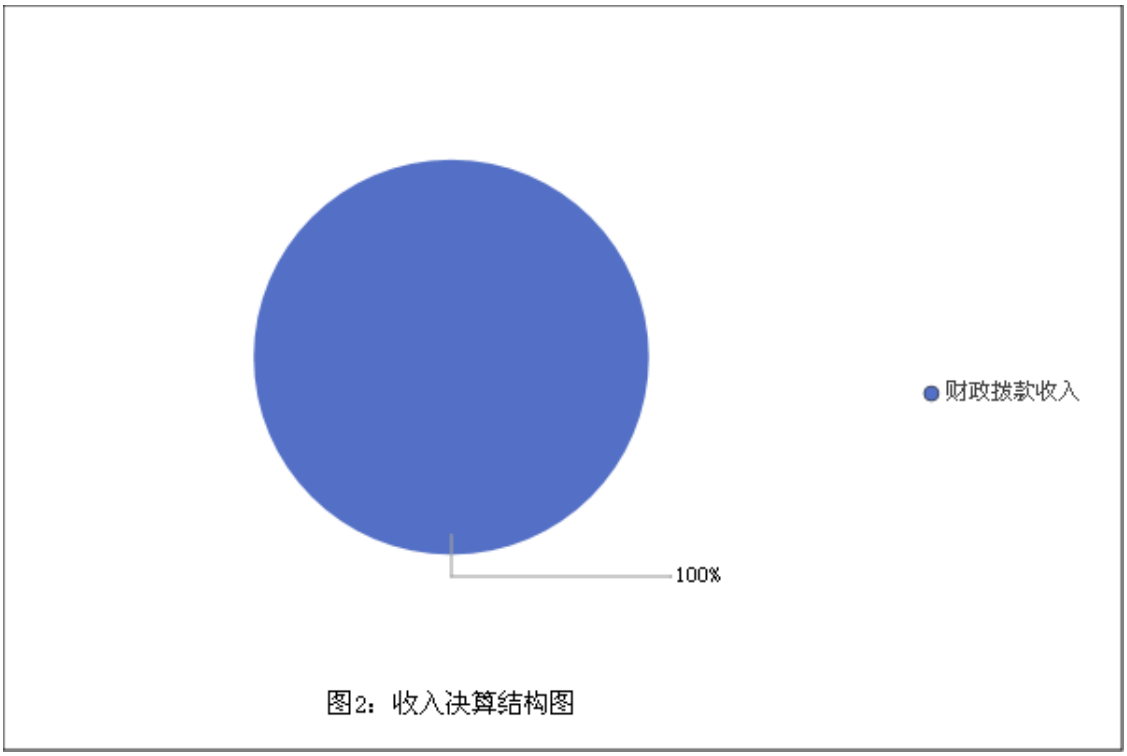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5,325.2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2,413.17万元，下降31.18%。主要一是2024年新增市殡仪馆改扩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3000万元，二是各单位压缩业务开支。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5,32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51.32万元，占

47.91%；项目支出2,773.88万元，占5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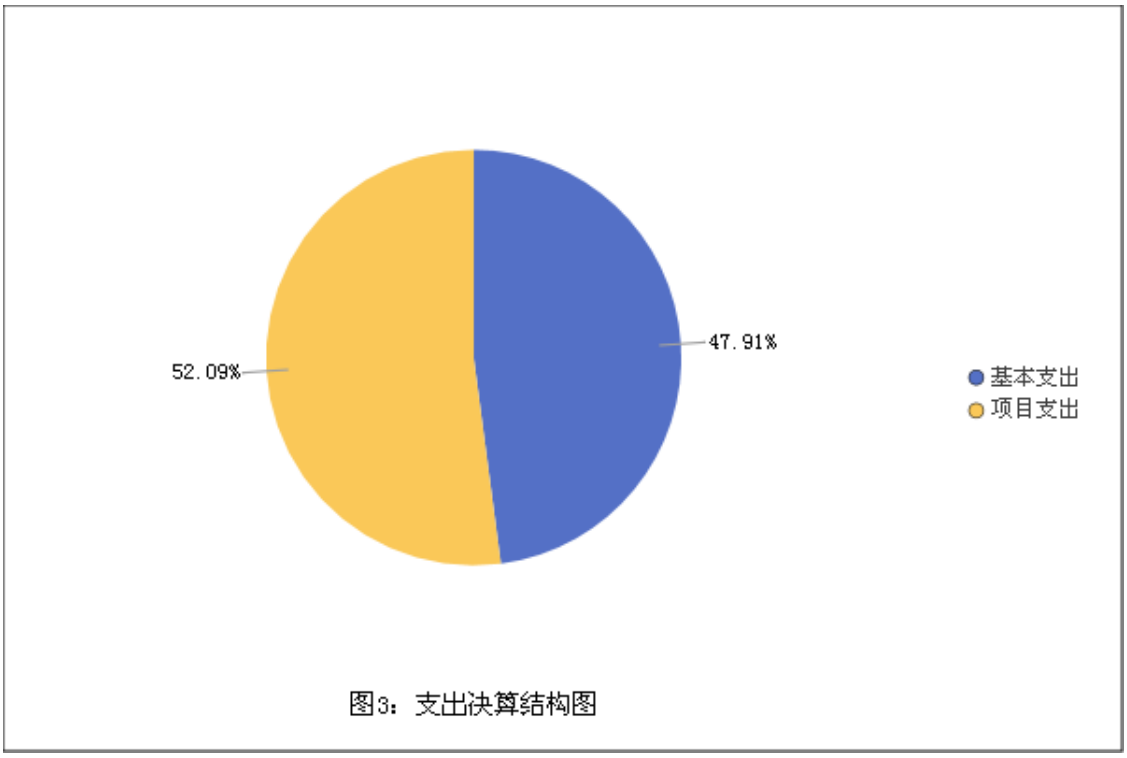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551.32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201.12万元，下降7.31%。主要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和正常晋级晋档。

2.项目支出2,773.8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2,212.05万元，下降44.37%。主要是2024年新增市殡仪馆改扩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3000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325.2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

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413.17万元，下降31.18%。主要是2024年新增市殡仪馆改扩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3000万元，2025年无此类大项目导致收入支出均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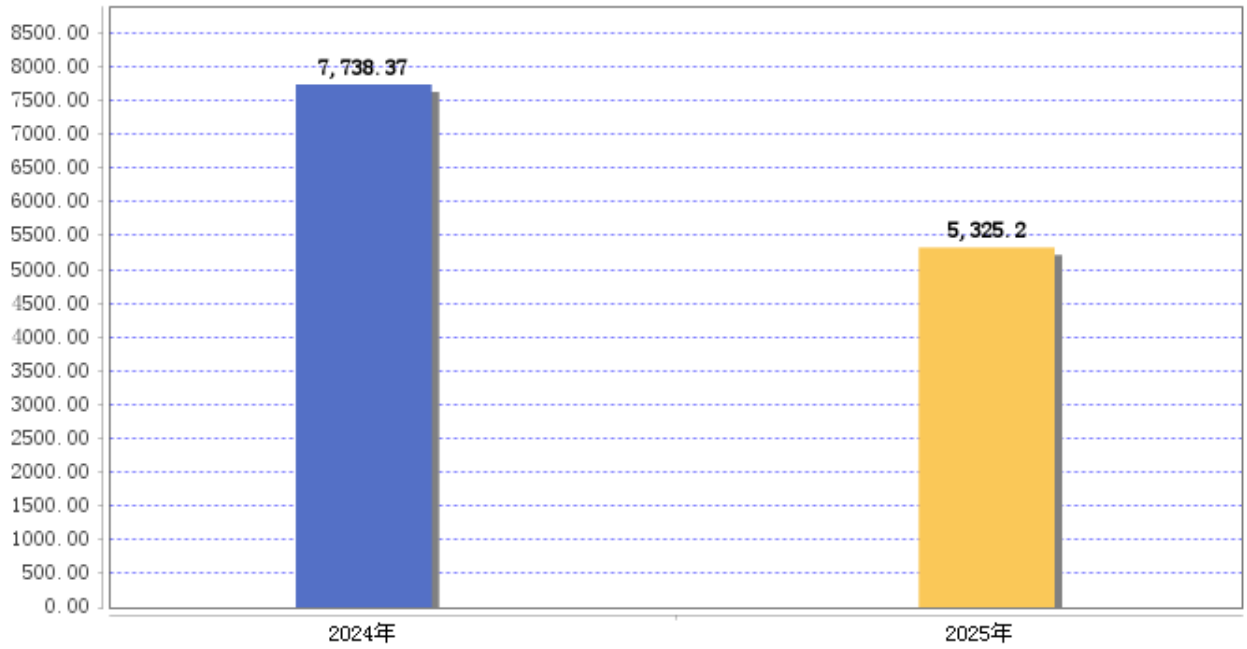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工资福利类支出、其他生活补助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工资福利类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办公费、生活补助等，2025年度决算数为249.05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3%，主要用于日常运转和特困人员、儿童等生活补助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62.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68%。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89.28万元，增

长6.77%。主要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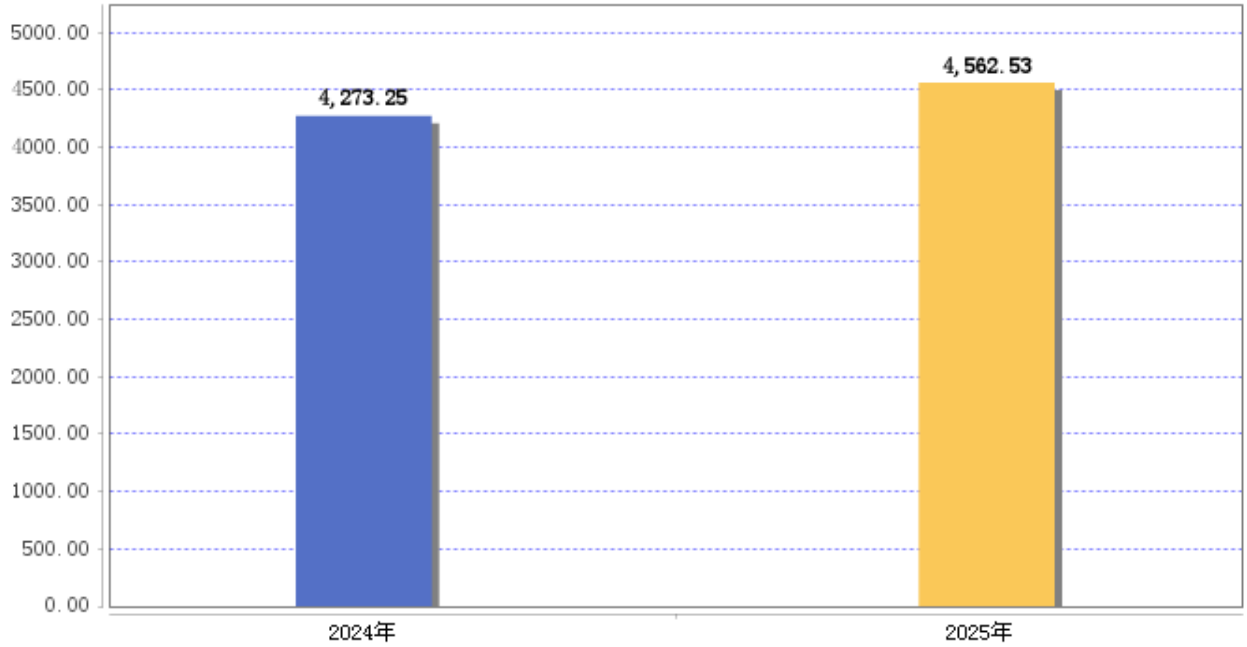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62.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类）支出77.96万元，占1.7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229.45万元，占92.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88.77万元，占1.9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66.35万元，占3.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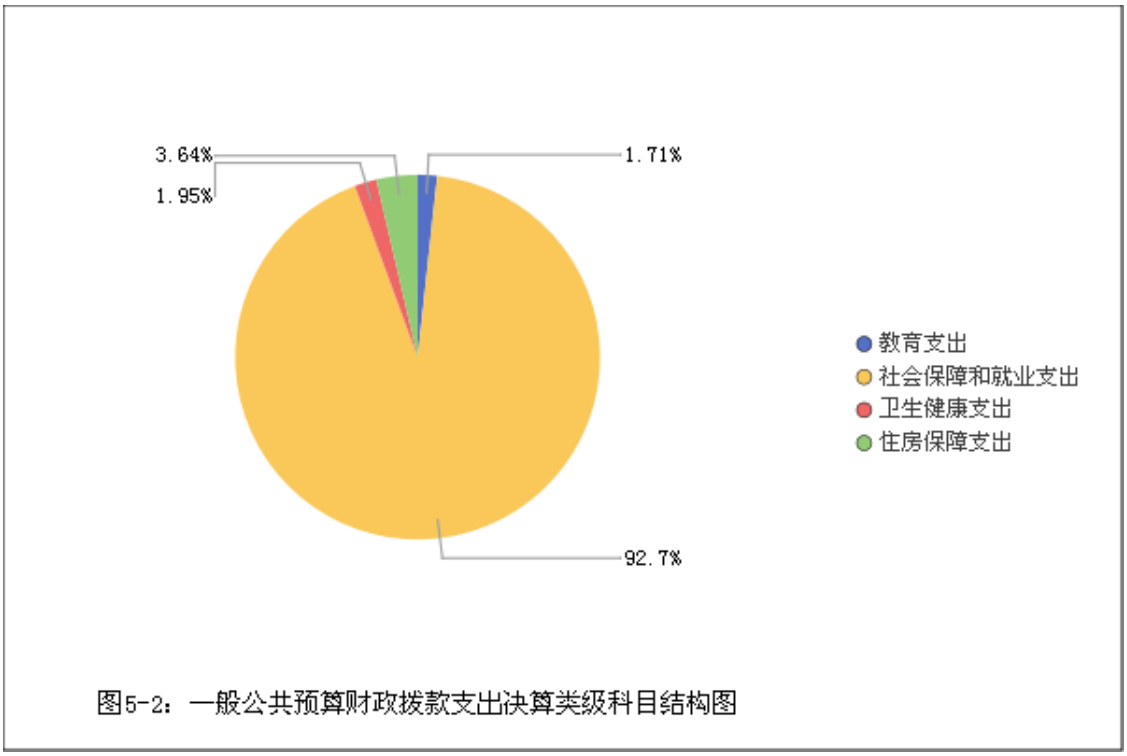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097.45万元，支出决算为4,562.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其中：

1.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7.9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47.12万元，支出决算为502.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93.88万元，支出决算为323.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92.58万元，支出决算为10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0.19万元，支出决算为87.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8.58万元，支出决算为17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5%。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38万元，支出决算为2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27万元，支出决算为13.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4%。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4.5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85.3万元，支出决算为574.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3.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101万元，支出决算为22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1,026.68万元，支出决算为1,05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302.01万元，支出决算为362.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8.3万元，支出决算为348.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7.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65.4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7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87万元，支出决算为5.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3.78万元，支出决算为24.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8.19万元，支出决算为63.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84万元，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50.67万元，支出决算为166.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551.3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421.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129.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办公设备购置、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762.67万元，本年支出762.6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

下：

（一）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制造业（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5.0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老年产品消费国补资金。

（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1.2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市级福彩公益金用于养老等资金。

（三）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4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特殊学校教育福彩公益金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6.44万元，支出决算为26.4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26.02万元，支出决算为26.0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菏泽市民政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02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菏泽市民政局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42万元，支出决算为0.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0.42万元，主要用于省厅儿童、地名厅室调研接待等，共计接待8批次、32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2.08万元，与2025年预算基本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25.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17.4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23.9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4.6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12.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3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12.2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2.5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其他用车1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接护送

流浪乞讨人员返乡车辆、殡葬服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菏泽市民政局组织对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20个，涉及预算资金960.3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

组织对“*”“*”等*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菏泽市民政局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20个项目中，19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2025民政业务费”等20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2025民政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3万元，执行数为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2.2025 社会组织日常监督审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3.2025 行政区域边界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

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4.2025 民政统计年报年度汇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5.2025 行政区划地名公共服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7分。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开展，2026年结算资金。

6.2025 民政事业发展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7万元，执行数为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7.2025 社会组织评估和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8.2025 社会事物业务能力提升及考核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9.“2025救助相关、机构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9分。全年预算数为111.68万元，执行数为111.67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共救助人员578人次，聘用临时人员11人，物业管理服务总面积6236平方米，救助车辆3辆，及时有效地保障了前来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接待、临时性生活照

料，临时性衣、食、宿、行等工作的顺利进行。

10.供养特困人员相关运转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15分。全年预算数为101万元，执行数为57.06万元，完成预算的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自评情况看， 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 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保障我院200余名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水平， 提高生活质量得到有效保障。

11.养育孤弃儿童相关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09分。全年预算数为83.5万元，执行数为49.83万元，完成预算的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自评情况看， 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 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保障我院 110余名孤弃儿童的基本生活水平， 提高生活质量孤弃儿童的养、 治、 康、 教水平能够得到有效保障。

12.殡葬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75.52万元，执行数为375.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自评情况看， 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 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13.2025民政经济书籍、地名经济学书籍编纂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主要用于编纂地名经济学书籍，项目预算10万元，实际支出10万元。该项目遵守绩效目标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召开5次书籍研讨会，书籍出版质量和编纂及组稿及时率均达到90%以上，编纂《多维度视角下地名应用理论研究》书籍，从山东省的实践需求出发，为山东提供了从文化保护、经济发展到科技创新的全链条方法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书籍出版印刷工作。

14.2025经验创新、宣传与文化研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主要用于

挖掘民政领域创新经验并进行宣传，为民政相工作开展提供典型经验，促进各县区学习先进经验，创新开展民政各项工作。项目预算4万元，实际支出4万元。实际开展过程中，开展多次业务宣传活动，开展活动及时率、文化宣传效果均达到90%以上，地名方面开展地名文化进社区、进乡村、进公园，同时开展多次婚姻婚俗宣传活动、慈善宣传活动，取得较好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宣传工作。

15.2025民政综合业务技能培训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全市民政综合业务知识培训，增强民政工作人员对民政业务知识学习掌握，提升工作技能。项目预算2.5万元，实际支出2.5万元。实施项目中，参与培训人数到达1000人，培训质量达到90%以上。举办“幸福婚姻与美满家庭”大讲堂，此项举措有效扩大了婚姻家庭指导服务的覆盖面与实效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做好培训预算工作，提升预算支出的准确性。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培训经验，细化支出类。

16.2025民政政策调查研究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主要通过开展民政政策调研，进一步对民政相关政策理论进行研究，并形成理论研究成果，为民政政策进一步提供依据及建议。项目预算1.5万元，实际支出1.5万元。开展5次民政政策调研，写出多篇理论研究成果，并形成论文汇编集。民政规划政策研究论证质量达标率达到90%以上。通过下县调研等方式，对民政相关领域进行研究，推动理论研究进一步深化，丰富民政理论成果。同时协助开展巨野县昌邑故城的考察调研，助力山东省乡村著名行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研究工作。

17.2025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政策宣传、调研活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2万元，执行数为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18.2025养老服务领域交流合作及养老护理员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5分。全年预算数为8.05万元，执行数为7.89万元，完成预算的98.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养老大赛和培训支出均为大额支出，实际支出难以和预算支出完全吻合，但已很接近。下一步改进措施：参照往年开展养老大赛和培训的项目列支，认真谋划本年度养老大赛和培训组织、筹备、资金预算工作。

19.2025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数据分析、核对、信息平台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0.5万元，执行数为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20.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检查督导、考核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52分。全年预算数为5.9万元，执行数为5.17万元，完成预算的87.63%。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检查督导、考核为大额支出，实际支出难以和预算支出完全吻合，但已很接近。下一步改进措施：参照往年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检查督导、考核的项目列支，认真谋划本年度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检查督导、考核项目资金预算工作。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

（四）部门评价结果。“2025 行政区域边界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主要用于各部门举办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

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 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 机关事业单位实施职业年金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 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主要用于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主要用于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主要用于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主要用于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 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市生活救助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 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

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 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基本医疗保险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制造业（项），主要用于反映特别国债安排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四十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菏泽市民政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2025民政业务费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100	优
2	2025社会组织日常监督审计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100	优
3	2025行政区域边界管理经费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100	优
4	2025民政统计年报年度汇审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100	优
5	2025行政区划地名公共服务管理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87	良
6	2025民政事业发展项目资金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100	优
7	2025社会组织评估和党建工作经费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100	优
8	2025社会事务业务能力提升及考核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100	优
9	2025救助相关、机构运转经费	菏泽市救助管理站	99.99	优
10	2025供养特困人员相关运转经费	菏泽市社会福利院	93.15	优
11	2025养育孤弃儿童相关运转经费	菏泽市社会福利院	95.09	优
12	殡葬服务项目	菏泽市殡仪馆	100.00	优秀
13	2025民政经济书籍、地名经济学书籍编纂	菏泽市民政事业发展中心	100	优
14	2025经验创新、宣传与文化研究	菏泽市民政事业发展中心	100	优

15	2025 民政综合业务技能培训	菏泽市民政事业发展中心	97	优
16	2025 民政政策调查研究	菏泽市民政事业发展中心	100	优
17	2025 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政策宣传、调研活动	菏泽市社会救助服务中心（菏泽市养老服务中心）	100.00	优
18	2025 养老服务领域交流合作及养老护理员培训	菏泽市社会救助服务中心（菏泽市养老服务中心）	94.50	优
19	2025 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数据分析、核对、信息平台维护	菏泽市社会救助服务中心（菏泽市养老服务中心）	100.00	优
20	2025 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检查督导、考核	菏泽市社会救助服务中心（菏泽市养老服务中心）	97.52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民政业务费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	33	3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	33	3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预计支出33万元，保障2025年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和相关会议、培训、调查等正常开展。			项目支出33万元，保障2025年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和相关会议、培训、调查等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政各项业务及使者津贴成本	≤33万元	33万元	2	2	
			城乡低保工作经费成本	≤13万元	13万元	2	2	
			特困人员供养工作经费成本	≤13万元	13万元	2	2	
			临时救助调查经费成本	≤1万元	1万元	2	2	
			会议费	≤3万元	3万元	2	2	
			培训费	≤3万元	3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政各项业务总数量	≥10个	10个	2	2	
			各项民政业务开展完成率	100%	100%	12	12	
		质量指标	民政业务完成合格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10%	10%	10	10	
			提升民政工作效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民政业务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众对相关工作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社会组织日常监督审计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2万元，通过组织开展市管社会组织审计数40家及以上，促进社会组织自身建设水平提升，提高社会组织质量。			支出2万元，通过组织开展市管社会组织审计数40家及以上，促进社会组织自身建设水平提升，提高社会组织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监督审计总成本	≤2万元	2万元	5	5	
			日常接受投诉举报，需对被举报的社会组织财务状况进行检查成本	≤1万元	1万元	5	5	
			审计监督社会组织成本	≤1万元	1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市管社会组织审计数量	≥40家	40家	7	7	
			审计抽查单个社会组织成本	＝2000元/个	2000元/个	7	7	
			接收日常举报	≥10次	10次	7	7	
		质量指标	依法依规开展审计覆盖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每年开展及时率	100%	100%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组织规范化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监督审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社会组织发展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及投诉人满意度	≥80%	85%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5行政区域边界管理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菏泽市民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菏泽市民政局本级</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td><td>2</td><td>2</td><td>10</td><td>100.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td><td>2</td><td>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项目预计支出2万元，成年度规定联检数量不少于363公里，确保界线、界桩日常维护管理工作有序有展，边界地区群众和谐稳定。</td><td colspan="5">项目支出2万元，成年度规定联检数量不少于363公里，确保界线、界桩日常维护管理工作有序有展，边界地区群众和谐稳定。</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区域边界管理总成本</td><td>≤2万元</td><td>2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每年每公里管理标准</td><td>≤0.04万元/km</td><td>0.04万元/km</td><td>5</td><td>5</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成年度规定联检数量</td><td>≥363公里</td><td>363公里</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td><td>质量指标</td><td>行业内相关规定的要求</td><td>达标</td><td>达标</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td><td>时效指标</td><td>年检完成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增强对营造社会关注边界氛围产生影响</td><td>不断增强</td><td>不断增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行政区域边界管理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有利于保持边界地区长期和谐稳定</td><td>不断保持</td><td>不断保持</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项目实施周边群众对实施后的满意度</td><td>≥90%</td><td>92%</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100.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民政统计年报年度汇审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3万元，保障全市10个县区23人全年民政数据民政统计年报年度汇审工作，提高民政数据服务社会质量，加强民政数据服务社会长远性。			支出资金3万元，保障全市10个县区23人全年民政数据民政统计年报年度汇审工作，提高民政数据服务社会质量，加强民政数据服务社会长远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汇审总成本	≤3万元	3万元	5	5	
			年度汇审材料成本	≤1万元	1万元	5	5	
			年度汇审会议成本	≤2万元	2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县区数量	≥10个	10个	7	7	
			年度汇审会议次数	≥1次	1次	7	7	
			民政数据收集完成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民政统计数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民政数据报送及时率	100%	100%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政数据服务社会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民政数据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民政数据服务社会长远性	不断加强	不断加强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数据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5行政区划地名公共服务管理</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菏泽市民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菏泽市民政局本级</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td><td>2</td><td>0</td><td>10</td><td>0</td><td>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td><td>2</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项目预计支出2万元，实施地名文化宣传服务次数不少于2次，开展地名文化保护次数不少于2次，优化我市行政区划设置；开展总体规划、风险评估、专家论证。推进地名公共管理和文化、信息化建设。</td><td colspan="5">实施地名文化宣传服务次数不少于2次，开展地名文化保护次数不少于2次，优化我市行政区划设置；开展总体规划、风险评估、专家论证。推进地名公共管理和文化、信息化建设。</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行政区划地名公共服务管理总成本</td><td>≤2万元</td><td>0</td><td>1</td><td>0</td><td>项目已进行验收后支付款项</td></tr>
<tr><td></td><td>实施地名文化宣传服务、实施地名文化保护</td><td>≤1万元</td><td>0</td><td>1</td><td>0</td><td>项目已进行验收后支付款项</td></tr>
<tr><td></td><td>为推进乡村地名信息采集上图、“乡村著名 邮路畅通”、建设“互联网</td><td>≤1万元</td><td>0</td><td>1</td><td>0</td><td>项目已进行验收后支付款项</td></tr>
<tr><td></td><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实施地名文化宣传服务、实施地名文化保护专家团队人数</td><td>≤10人</td><td>10人</td><td>14</td><td>14</td><td></td></tr>
<tr><td></td><td>质量指标</td><td>地名公共管理完成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14</td><td>14</td><td></td></tr>
<tr><td></td><td>时效指标</td><td>项目开展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4</td><td>14</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行政区划调整促进社会发展</td><td>有效促进</td><td>有效促进</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文化宣传推广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td><td>有效促进</td><td>有效促进</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辖区内群众对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活动的满意度</td><td>≥90%</td><td>92%</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87.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5民政事业发展项目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菏泽市民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菏泽市民政局本级</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7</td><td>27</td><td>27</td><td>10</td><td>100.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7</td><td>27</td><td>27</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项目预计支出27万元，对几处公办养老机构收取有偿使用收入，用于全市养老事业的监督管理和业务提升，保障2025年各项民政事业发展，持续促进民政事业健康发展。</td><td colspan="5">项目支出27万元，对几处公办养老机构收取有偿使用收入，用于全市养老事业的监督管理和业务提升，保障2025年各项民政事业发展，持续促进民政事业健康发展。</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4">成本指标</td><td rowspan="4">经济成本指标</td><td>年度内项目支出总成本</td><td>≤27万元</td><td>27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td><td>全市养老事业的监督管理</td><td>≤6万元</td><td>6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td><td>全市养老事业的业务提升</td><td>≤6万元</td><td>6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td><td>其他运转经费</td><td>≤15万元</td><td>15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民政运转项目</td><td>≥10个</td><td>10个</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质量指标</td><td>开展项目质量达标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时效指标</td><td>评价完成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项目运行保障率</td><td>≥90%</td><td>≥9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促进民政事业健康发展</td><td>持续促进</td><td>持续促进</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100.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社会组织评估和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社会组织自身建设水平提升，宣传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工作			促进社会组织自身建设水平提升，宣传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组织各项能力提升成本培训及活动	≤1万	1万	5	5	
			评估成本	≤0.5万	0.5万	5	5	
			宣传活动成本	≤0.5万	0.5万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市管社会组织培训	≥2次	2次	5	5	
			开展社会组织党组织评星定级	≥10次	10次	5	5	
			组织开展市管社会组织评估	≥10次	10次	5	5	
			组织开展市管社会组织宣传活动	≥10次	10次	5	5	
		质量指标	各项活动顺利结项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时开展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党建规范化水平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发挥作用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组织发展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社会事物业务能力提升及考核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厅要求，通过业务能力提升及考核，进一步规范婚姻登记管理、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红白理事会和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提高工作水平，更好的服务群众。			按照省厅要求，通过业务能力提升及考核，进一步规范婚姻登记管理、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红白理事会和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提高工作水平，更好的服务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能力提升及考核成本	≤2万元	2万元	5	5	
			红白理事会骨干成员业务能力提升项目成本	≤1万元	1万元	5	5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业务能力提升项目成本	≤1万元	1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核总数量	≥4个	4个	7	7	
			考核任务完成率	100%	100%	7	7	
			提升培训次数	≥4次	4次	7	7	
		质量指标	参加业务提升及考核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事务工作规范性	持续发挥	持续发挥	10	10	
			业务能力考核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社会事物服务人民水平	不断加强	不断加强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相关工作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救助相关、机构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111.68	111.67	10	99.9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111.68	111.6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受助人员的需要，对前来救助的受助人员无偿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住处，对在站内实发急病的人员及时送医救治，帮助与其亲属或者所在单位联系，对没有交通费返回户籍所地或者所在单位的，提供乘车凭证。			全年共救助人员578人次，聘用临时人员11人，物业管理服务总面积6236平方米，救助车辆3辆，及时有效地保障了前来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接待、临时性生活照料，临时性衣、食、宿、行等工作的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33.34万元	111.67万元	10	9.99	根据实际情况支出
			临时用工人员工资总额	≤8.56万元	53.93万元	5	5	存在科室预留年中追加情况
			物业管理费	≤3.04万元	18.24万元	5	5	存在科室预留年中追加情况
			救助车辆燃修费	≤4万元	8.31万元	5	5	存在科室预留年中追加情况
			差旅费	≤5万元	8万元	5	5	存在科室预留年中追加情况
			水电费	≤5万元	9.6万元	5	5	存在科室预留年中追加情况
			网络维护通讯费	≤1.96万元	2.26万元	5	5	
			消防维保、维修费	≤5.78万元	2.82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员数量	≥200人次	578人次	5	5	
			临时用工人员数量	≥11人	11人	5	5	
			车辆数量	＝3辆	3辆	5	5	
		质量指标	严格执行救助标准和救助水平，标准执行	＝100%	100%	5	5	
			落实身份受助人员及时护送率	≥90%	100%	5	5	
			物业服务质量满意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救助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100%	2	2	
			设施设备维护维修保养及时率	＝100%	100%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部门单位履职需求率	≥90%	100%	3	3	
			办公环境良好率	≥90%	100%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完善救助机构的组织架构合理性	持续完善	持续完善	2	2	
年度绩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99.9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供养特困人员相关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1	101	57.06	10	56.50%	5.6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1	101	57.0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需求得到满足，包括饮食、住宿、医疗等基本需求。确保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机构能够长期稳定运行，为特困人员提供持续的基本生活保障和照料服务。通过合理规划，不断提高机构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改善特困人员的生活质量。			有效保障了福利院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01万元	57.06万元	5	2.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物业管理费	≤35万元	≤35万元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水电费	≤30万元	≤30万元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设施设备维护、维修费	≤26万元	≤26万元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供养特困人员机构保障	≤5万元	≤5万元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其他	≤5万元	≤5万元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施设备维护次数	≥10次	≥10次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在院特困人员养护数量	≥200人	≥200人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服务对象医疗救治数量	≥60人次	≥60人次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	提高	提高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伙食质量	提高	提高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服务对象体检	全覆盖	全覆盖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时效指标	水电支出时效性	100%	100%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养护工作及时率	100%	100%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医疗救治及时率	100%	100%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福利工作社会关爱和宣传力度	提高	提高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供养特困人员生活保障率	≥90%	≥90%	3	3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供养特困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特困人员实际在院人数减少，改进措施：优化实施计划。
总分				**93.1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养育孤弃儿童相关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5	343.5	209.02	10	60.85%	6.0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5	343.5	209.0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孤弃儿童的基本生活需求得到满足，包括饮食、住宿、医疗等基本需求。确保孤弃儿童养育机构能够长期稳定运行，为孤弃儿童提供持续的基本生活保障和照料服务。通过合理规划，不断提高机构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改善孤弃儿童的生活质量，保障护理人员工资及社保。			有效保障一线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保。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260万元	209.02万元	5	4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一线工作人员工资	≤160万元	≤160万元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一线工作人员社保费	≤100万元	≤100万元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线工作人员数	≥40人	≥40人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养育孤弃人数	≥100人	≥100人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纳入康复计划的孤弃儿童数量	≥20人	≥20人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	提高	提高	10	10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伙食质量	提高	提高	10	10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服务对象体检	全覆盖	全覆盖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性	100%	100%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养护工作及时率	100%	100%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医疗救治及时率	100%	100%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福利工作社会关爱和宣传力度	提高	提高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养育儿童生活质量保障率	≥90%	≥90%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供养儿童满意度	≥90%	≥90%	5	5	实际在岗人数低于预算规模，改进措施：优化岗位需求
总分			**95.0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殡葬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殡仪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75.52	375.5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375.52	375.52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长聘人员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及时维护修缮馆内设施设备，做到丧葬用品购买合格率达到100%，保障火化设备、遗体接送车辆等基本运行，健全管理机制，改善环境，推动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			保障人员工资及保险，支出135万元,维护馆内施设设备，改善环境，满足惠民殡葬用品及业务开支经费，其中维护遗体接送车6辆，维护火化炉6个，购买丧葬用品及维护馆内正常运转，共实际支出240.52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长聘人员工资及保险	≤290万元	≤135万元	3	3	
			维护车辆及其他成本	≤200万元				
			维护遗体火化炉成本	≤298.5万元	≤118.5万元	3	3	
			购买丧葬用品及其他维护费用	≤289.85万元	≤122.02万元	3	3	
			总成本	≤1078.35万元	≤375.52万元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聘人员用工数量	≥12人	12人	4	4	
			维护遗体接送车数量	≥6辆	6辆	4	4	
			维护遗体火化炉数量	≥6个	6个	4	4	
			购买丧葬用品批次	≥5次	5次	4	4	
		质量指标	维护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维护火化炉合格率	＝100%	100%	4	4	
			购买丧葬用品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维护车辆验收及时率	＝100%	100%	4	4	
			维护火化炉及时率	＝100%	100%	4	4	
			购买丧葬用品及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10	
			提升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有效	有效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火化者家属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5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政策宣传、调研活动</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菏泽市民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菏泽市社会救助服务中心（菏泽市养老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2</td><td>2.2</td><td>2.2</td><td>10</td><td>100.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2</td><td>2.2</td><td>2.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项目预计支出2.2万元，全年集中宣传救助及养老服务政策至少2次，宣传覆盖到一定数量的社区、养老机构、社会福利机构等，对至少50家养老服务机构做好跟踪调研服务，使服务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达到90%以上，准确了解和掌握救助及养老服务政策标准。</td><td colspan="5">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政策宣传、调研活动项目完成绩效目标，全年进行工作宣传9篇次，对至少50家养老服务机构做好跟踪调研服务，准确了解和掌握救助及养老服务政策标准。</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8">年度绩效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政策宣传及调研活动经费</td><td>≤2.2万元</td><td>2.2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政策宣传次数</td><td>≥2次</td><td>9次</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养老机构调研服务规划数量</td><td>≥50家</td><td>50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政策宣传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政策研究论证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准确了解和掌握救助及养老服务政策标准</td><td>准确</td><td>准确</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政策知晓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持续提供政策制定和实施的建议、参考价值</td><td>持续提供</td><td>持续提供</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救助、养老服务机构的满意度</td><td>≥95%</td><td>97%</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100.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5养老服务领域交流合作及养老护理员培训</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菏泽市民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菏泽市社会救助服务中心（菏泽市养老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8.05</td><td>8.05</td><td>7.89</td><td>10</td><td>98.01%</td><td colspan="2">9.8</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8.05</td><td>8.05</td><td>7.89</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项目预计支出8.05万元，与先进地市养老服务机构开展至少1次交流合作，至少组织1次养老护理员培训和1次技能大赛，使培训后的养老护理员专业技能水平得到一定提升，促成养老护理员职业等级晋升和持证上岗，有效推动全市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td><td colspan="5">养老服务领域交流合作及养老护理员培训项目完成绩效目标，全年组织2次养老护理技能培训及大赛</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养老服务领域交流合作支出</td><td>≤1.55万元</td><td>1.55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养老护理员培训或技能大赛支出</td><td>≤6.5万元</td><td>6.34万元</td><td>5</td><td>4.9</td><td>养老大赛和培训支出为大额支出，实际支出难以和预算支出完</td></tr>
<tr><td>年度内项目支出总成本</td><td>≤8.05万元</td><td>7.89</td><td>10</td><td>9.8</td><td>养老大赛和培训支出为大额支出，实际支出难以和预算支出完</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养老服务领域的交流合作次数</td><td>≥1次</td><td>1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养老护理员培训次数</td><td>≥2次</td><td>1</td><td>10</td><td>5</td><td>组织1次市级养老护理培训，缺少组织参加省级培训，下一步</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质量指标</td><td>交流合作的参与率和养老护理员培训的参与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养老护理员培训完成的及时率和养老服务领域交流合作完成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升养老服务水平</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5</td><td>5</td><td></td></tr>
<tr><td>老年人生活质量保障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持续推动护理行业规范化发展</td><td>持续推动</td><td>持续推动</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养老护理员的满意度</td><td>≥95%</td><td>97%</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4.5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数据分析、核对、信息平台维护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社会救助服务中心（菏泽市养老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	0.5	0.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	0.5	0.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预计支出0.5万元，全年完成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不少于28万人次，做好1个核对系统的运维工作，解决工作人员使用系统办理业务中遇到的日常问题，对核对系统的功能进行不断优化和更新，保障系统网络数据安全，促进社会救助及养老服务事业发展。			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数据分析、核对、信息平台维护项目完成绩效目标，用于菏泽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全年运维工作，2025年核对71.1万人次，达到超过28万人次的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数据分析、核对开支	≤0.5万元	0.5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对平台维护次数	≥3次	5次	10	10	
			数据分析次数	≥3次	5次	10	10	
			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人次数	≥28万人次	71.1万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救助及养老服务的覆盖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走访救助家庭的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安全保障水平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救助及养老服务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5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检查督导、考核</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菏泽市民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菏泽市社会救助服务中心（菏泽市养老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5.9</td><td>5.9</td><td>5.17</td><td>10</td><td>87.63%</td><td colspan="2">8.76</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5.9</td><td>5.9</td><td>5.17</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项目预计支出5.9万元，到县区和乡镇基层，督导养老服务机构15家以上，全年准确了解和掌握全市社会救助核对养老服务机构信息，检查督导工作对监管服务机构提供指导性意见，确保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的各项政策和措施得到有效执行，提升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增强服务对象的获得感和幸福感。</td><td colspan="5">救助及养老服务领域检查督导、考核项目完成绩效目标，其中不包括结转资金在内督导养老机构数15家，准确了解和掌握全市养老服务机构信息，对监管服务机构提供指导性意见，推动落实救助和养老服务相关政策。</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8">年度绩效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督导、考核经费总成本</td><td>≤5.9万元</td><td>5.17万元</td><td>10</td><td>8.76</td><td>因2025年底政采系统维护升级，2025年未结清剩余资金结转至</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督导养老服务机构数</td><td>≥15家</td><td>15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督导考核次数</td><td>≥2次</td><td>2次</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督导工作质量达标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对监管养老服务机构的考评和评估工作完成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了解和掌握全市养老服务机构发展现状的有效性</td><td>有效</td><td>有效</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养老服务水平提升率</td><td>≥5%</td><td>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推动落实救助和养老服务相关政策</td><td>有效推动</td><td>有效推动</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养老服务机构的满意度</td><td>≥95%</td><td>96%</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7.5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经验创新、宣传与文化研究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民政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挖掘民政领域创新经验并进行宣传，为民政相工作开展提供典型经验，促进各县区学习先进经验，创新开展民政各项工作。民政领域经验创新、宣传与文化研究的目标是探索民政工作新路径，总结推广成功经验，加强民政文化传播，提升民政文化影响力，同时增强民众对民政政策的认知与认同，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更好地服务人民群众。			开展业务宣传活动，地名方面开展地名文化进社区、进乡村、进公园，开展文明婚俗宣传活动。同时开展地名文化研究工作，形成调研论文集锦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4万	4万	10	10	
			总结民政领域创新经验，编纂成果，排版、打印费	≤1.5万	1.5万	10	10	
			开展文化宣传活动，制作相关宣传展板、宣传页等费用	≤2万	2万	5	5	
			下县调研，挖掘县区典型做法，租车费	≤0.5万	0.5万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调研、宣传活动次数	≥4次	6次	10	10	
		质量指标	文化宣传效果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宣传活动及时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民政创新经验和知识的了解与掌握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熟知度	不断加强	不断加强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民政政策调查研究						
主管部门	菏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民政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民政政策调研，进一步对民政相关政策理论进行研究，并形成理论研究成果，为民政政策进一步提供依据及建议，促进民政研究方面得到进一步发展。民政政策调查研究的目标在于深入了解当前民政工作的实际情况 发现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为政府制定和调整民政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同时，通过调研，推动民政政策的优化与创新，提升政策执行效果，更好地保障民生福祉，促进社会和谐			开展民政政策理论研究工作，通过下县调研等方式，对当前民政领域进行理论研究，并开展巨野县昌邑故城的考察调研，助力山东省乡村著名行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5万元	1.5万	10	10	
			同高校专家教授合作开展政策理论研究活动，资料收集等费用	≤0.5万元	0.5万	5	5	
			理论研究成果编辑、排版、打印费用	≤1万元	1万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政政策调研次数	≥5次	5次	5	5	
			参加民政规划政策研究论证人数	≥10人	10人	10	10	
		质量指标	民政规划政策研究论证质量达标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民政规划政策研究论证活动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民政相关政策理论工作提升率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民政研究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政领域相关部门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5民政综合业务技能培训</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菏泽市民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菏泽市民政事业发展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5</td><td>2.5</td><td>2.5</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5</td><td>2.5</td><td>2.5</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开展全市民政综合业务知识培训，包括慈善法律法规培训，民政政策培训等，进一步增强民政工作人员对民政业务知识学习掌握，促进大家了解民政综合业务知识，更好地开展相关工作，提升工作技能，从而更好为人民服务。开展民政业务知识系列培训活动，是深化民政部门主题教育衔接联动的有机结合，进一步提高了基层民政干部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受到广大基层民政工作者的广泛好</td><td colspan="5">开展民政领域相关培训活动，举办“幸福婚姻与美满家庭”大讲堂等活动，提升民政干部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推动文明婚俗宣传</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民政综合业务知识技能培训总成本</td><td>＝2.5万元</td><td>2.5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邀请专家授课费，交通费等</td><td>≤1.5万元</td><td>1.5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开展培训所需文具材料，包括学习包、笔记本、笔等。</td><td>≤1万元</td><td>1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参加全市民政综合业务知识培训次数</td><td>≥4次</td><td>2次</td><td>5</td><td>2</td><td>因实际工作和经费原因，只开展2次培训</td></tr>
<tr><td></td><td>参加全市民政综合业务知识培训人数</td><td>≥700人</td><td>10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质量指标</td><td>全市民政综合业务知识培训质量达标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时效指标</td><td>及时开展全市民政综合业务知识培训</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民政知识技能掌握提高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民政知识普及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培训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7.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5民政经济书籍、地名经济学书籍编纂</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菏泽市民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菏泽市民政事业发展中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0</td><td>10</td><td>10</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0</td><td>10</td><td>10</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用于编纂民政经济书籍和地名经济学书籍，与中国地名学会合作，丰富民政研究领域内容。结合山东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1261”行动计划，以期为全国民政经济与管理发展提供路径和建议，填补了全国民政领域跨学科经济与管理研究方面的空白。从业务能力提升、民政法律政策研究、经济与管理策略研究等多个方面助力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具有很强的创新性、实用性、可推广性，将为菏泽乃</td><td colspan="5">编纂《多维度视角下地名应用理论研究》书籍，填补了该领域的空白，从多角度分析地名工作的重要性，有助于从理论方面助力民政事业的高质量发展</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4">成本指标</td><td rowspan="4">经济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td><td>＝10万元</td><td>10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民政经济管理书籍编纂费</td><td>≤3万元</td><td>3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同中国地名学会合作，邀请专家团队编纂《地名经济学》书籍，编纂</td><td>≤5万元</td><td>5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资料排版、校对费</td><td>≤2万元</td><td>2万</td><td>5</td><td>5</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开展书籍研讨会</td><td>≥4次</td><td>4次</td><td>5</td><td>5</td><td></td></tr>
<tr><td></td><td>质量指标</td><td>书籍出版质量达标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时效指标</td><td>书籍编纂及组稿及时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进一步丰富民政领域研究内容</td><td>文字描述：增强</td><td>增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地名经济研究发展影响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书籍阅读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100.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附件2：

市级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报告(参考格式)

2025行政区域界限管理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6年4月

目　　录

正文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项目绩效目标 2
三、评价基本情况 3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5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6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7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8
八、意见建议 8

正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依据《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保护、维护界碑完整是民政部门的重要职责。经前期调研，因部分界碑地处偏远、群众保护意识薄弱，部分界碑存在被意外移动、人为损毁的风险。为破解这一问题，菏泽市民政局征求相关县区意见，在东明县开展界碑配套设置专项保护牌（碑）试点工作，构建“标识清晰、警示有力、群众参与” 的界碑保护新机制。经研究，将2024年，省厅拨付我市留用行政区域界线管理省级补助资金的2万元拨付东明县，主要用于保护牌（碑）建设。

（二）项目预算。

1、预算分配依据：按照省界界线管理工作实际需求、界碑保护试点建设标准及材料人工成本测算分配。

2、资金来源：2025年行政区域界线管理经费20000元，其余部分由试点县区自行筹集。

3、项目总投资：界碑保护牌（碑）建设总资金24550元。

4、预算变更情况：无预算调整，资金缺口通过结转往年补助资金解决，未新增财政负担。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该项目于2025年9月立项，依据《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菏泽市民政局在东明县开展界碑保护试点工作。东明县县民政局通过全面摸排全县行政区域界碑分布情况，结合历年管护记录与实地走访调研，筛选出5处位置关键、交通便利、易受人为影响的界碑作为重点保护对象，并针对性制定个性化保护方案。

界碑是划定行政区域边界的重要标志，承载着明确地域管辖、维护边界和谐稳定的重要功能。在聚焦界碑保护中存在的被移动、损毁等问题，通过设置专项保护标牌的方式，将法治宣传与实物保护相结合，构建起界碑保护的有效屏障。

该项目计划2025年10月完成。

（四）项目组织管理。

1、主管部门：菏泽市民政局，负责项目立项、资金拨付、监督指导、绩效评价。

2、实施单位：东明县民政局，负责项目现场对接、施工协调、验收管护。

3、施工单位：菏泽传扬广告装饰有限公司，负责保护牌（碑）生产、运输、安装施工。

4、实施流程：立项批复→资金下达→确定施工单位→现场勘查→制作安装→县级初验→市级复核→项目完工。

5、资金拨付流程：市民政局拨付至东明县民政局→按工程进度与验收结果拨付至施工单位→尾款结算。

二、项目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东明县每季度实地踏勘维护界桩，确保完好无损，且界线及界桩标志物标注清晰，的基础上完成界碑保护牌（碑）设置工作。按期完成东明县界碑保护牌（碑）安装，工程质量合格，标识清晰、牢固安全。

2、效益目标：降低界碑损毁、移动风险，提升群众界线、界桩保护意识，了解相关边界法规内容，进一步优化边界地区对招商引资环境，保障界线管理规范有序。

3、满意度目标：群众对界碑保护的法律认知从“模糊”变“清晰”，主动参与界碑看护、及时反馈异常情况的村民数量明显增多，实现从“被动知晓”到“主动保护”的转变。同时促进了边界居民友好相处，有利于经济建设稳定发展，受到群众普遍拥护。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规范资金使用、实施进度、工程质量与社会效益，规范界线管理项目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资金下达县区为评价对象，2025行政区域界线管理经费资金。

（三）评价依据。

1、《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

2、省级、市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

3、项目立项、资金拨付、施工合同、验收资料等

4、绩效评价相关规范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原则：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绩效导向、权责统一

方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现场核查法、资料审阅法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产出指标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5处位置关键、交通便利、易受人为影响的界碑，设置保护牌（碑），留存拍摄现场照片备查。

（2）质量指标。按上级要求，按时巡查、拍摄留存界桩照片和巡查工作照片并上传平台，界线及界桩标注清晰；碑保护牌（碑）质量较好、位置合理，留存拍摄现场照片备查。

（3）时效指标。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界碑保护牌（碑）项目，以及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

（4）成本指标。在预算成本2万元范围内开展本项目工作。

2.效益指标分析。

（1）经济效益。降低界碑损毁、移动风险，稳定的投资环境，优化了我市边界地区招商引资环境。

（2）社会效益。突出界桩的标志性和指向性作用，避免和减少因界桩捣毁，移位等问题的边界纠纷。

（3）生态效益。通过界线实地位置的判定，有效协助土地、林业、水利、环境等部门对边界地区资源和环境的监测。边界地区资源权属及环境保护属地职责明晰。

（4）可持续影响。通过保护牌（碑）设立，使边界地区的干部群众进一步增强了依法护界、依法守界的意识。边界地区平安稳定无重大矛盾纠纷隐患。

3.满意度指标分析。

边界群众友好相处，经济建设发展稳定，我市未发生一起因边界界线产生矛盾纠纷的现象，干部群众对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及平安边界建设工作的满意度高。

（六）评价人员组成。

市民政局区划地名科科长邓雷、科员张亚萍、王西民等。

长期从事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工作。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收集项目文件、资金凭证、合同、验收资料。

2、非现场评价：审核资金使用、程序合规性、资料完整性。

3、现场评价：实地查看保护牌（碑）安装质量、完好度、标识效果。

4、综合分析：对照指标评分，梳理成效、问题。

5、撰写报告：形成评价结论与整改建议。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项目立项合规、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合理，按期保质完成界碑保护牌（碑）建设，有效提升界碑管护水平，综合评价结果为合格。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预算安排合理、资金拨付规范、档案资料齐全，无违规使用资金情况。

（三）现场评价评价情况分析。

保护碑安装牢固、标识清晰、位置规范，无破损、歪斜、缺失，达到试点建设要求。

（四）分市评价得分及结论。

项目立项合规、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合理。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立项依据充分，符合界线管理职责需求，目标明确、试点可行，程序合规。

（二）项目过程情况。

实施流程规范，施工单位确定合理，现场管理到位，按期完工并通过验收。

（三）项目成本情况

总投资20000元，成本控制合理，无超支、浪费、截留挪用。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按时完成保护牌（碑）安装，完工率 100%

2、工程质量合格，验收通过率 100%

3、设施牢固、标识清晰，达到使用标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界碑管护能力提升，损毁风险降低。

2、管理效益：完善界线管护机制，为全市推广提供试点经验。

3、群众效益：提升边界法治意识，减少边界纠纷隐患。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精准选址，聚焦重点保护对象

东明县全面摸排行政区域界碑分布情况，结合以往界碑管护记录及实地调研结果，优先选取5处位置关键、易受人为影响的界碑作为重点保护对象，针对性制定保护方案。

（二）创新载体，设置法治保护标牌

为选定的5处界碑统一配套设置界碑保护专用标牌，标牌设计突出醒目性与实用性，清晰标注界碑的行政区域属性及保护意义。

标牌核心内容聚焦法治警示，专门镌刻与界碑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条款（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等），明确列出移动、损毁界碑等违法行为的具体惩罚措施，让保护要求与法律后果一目了然。

（三）联动宣传，强化全民保护意识

在标牌设置过程中，联合属地乡镇（街道）、村开展现场宣传，向周边群众讲解界碑的重要性及保护标牌的作用，引导群众自觉遵守相关规定。

借助村级公告栏、微信群等渠道，同步宣传界碑保护知识及相关法律责任，扩大宣传覆盖面，形成“人人知晓、人人保护”的良好氛围。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试点范围较小，暂未覆盖全部重点界碑点位。

2、后期管护机制需进一步完善，缺少常态化巡查维护。

3、群众宣传覆盖面不足，社会参与保护氛围仍需加强。

八、意见建议

一是扩大试点范围。总结东明经验，逐步在全市重点界碑推广保护碑。**二是**进一步加大界线界桩管理经费，满足基本工作需要。**三是**强化宣传引导。开展界线保护宣传，提升群众依法护界意识。

附：1.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略）

2.绩效评价评分表（包括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及综合评价）（参考格式见附表1）

3.问题清单（参考格式见附表2）